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不存在直接或通过
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2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鉴于全面实行股票发行注册制的实施，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对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要求，对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附件及披露文件进行了修订及补充，并于 2023 年 2 月 2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现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公司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承诺如下：

公司不存在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的情形，不存在直接或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特此公告。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1日